

2023-2025 年楚雄卷烟厂工艺质量科检测设备维护维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2362030702010103.01)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 楚雄彝族自治州

一、招标条件

本 2023-2025 年楚雄卷烟厂工艺质量科检测设备维护维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楚雄卷烟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2023-2025 年楚雄卷烟厂工艺质量科检测设备维护维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3-2025 年楚雄卷烟厂工艺质量科检测设备维护维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3-2025 年楚雄卷烟厂工艺质量科检测设备维护维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

(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证明文件）；

(2) 信誉要求：

①在中国裁判文书网“刑事案件”专栏查询，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行贿人 2017 年 10 月 15 日至今无向烟草行业人员行贿的情况；

②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行贿人未被正式列入烟草行业或云南中烟发布的“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或曾被列入上述名单，但禁入期限届满的。

(3) 财务要求：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务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提供近三年（2020、2021、2022 年）的年度财务报表。（注：1. 若新成立的企业提供成立后的财务报表或证明材料及说明，2. 年度财务报表应包括且不限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

(5) 其他资格要求：

无

注：

①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③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投标人的规定，自行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④投标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存在弄虚作假被查证属实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

3.2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7 月 11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17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陆“红塔集团采购管理招投标模块”，按系统步骤完成投标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逾期报名的，不予受理。注 具体“红塔集团采购管理招投标模块”登录网址及相关系统操作手册请提前与招标代理公司联系（投标人须将 4.2 所述材料发送至报名邮箱 104260359@qq.com）。4.2 投标人选择参与的项目并上传以下资料的扫描件，待招标代理机构审核通过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1）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的扫描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的扫描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扫描件（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4.3 报名时间：2023 年 7 月 11 日至 2023 年 7 月 17 日，每天上午 8：3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7：00 时（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未按招标公告规定时间及方式完成报名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4.4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文件费售后不退。文件费缴纳方式请于招标机构联系。（均以邮件进行回复）。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02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楚雄市彝海东路 296 号楚雄卷烟厂办公楼一楼 A103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02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楚雄市彝海东路 296 号楚雄卷烟厂办公楼一楼 A103 室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2023-2025 年楚雄卷烟厂工艺质量科检测设备维护维修已获批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有关规定，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具有相应资格的单位进行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2023-2025 年楚雄卷烟厂工艺质量科检测设备维护维修

2.2 项目编号：2362030702010103.01

2.3 招标范围：承接 2023 下半年-2025 上半年度，工艺质量科检测设备维护维修项目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主要检测设备：美国 BorgwalKc 公司四功能综合测试台 2 台、三功能综合测试台 2 台、KC 硬度仪 2 台、DD60A 密度仪 4 台、sodilineD74 四功能综合测试台 9 台、sodilab 硬度仪 2 台、斯茹林五功能综合测试台 2 台等检测设备的日常维护及故障维修。

②其余辅助检测设备：PICIP-S 自动取样装置、快速水分仪、磨样机、振动分选筛、小打叶机、近红外光谱仪、电子天平、烘箱、恒温恒湿箱等在使用过程中的故障维修，共计 74 台。

2.4 项目地点：楚雄卷烟厂工艺质量科。

2.5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满两年。（满一年，进行考核，考核合格的继续履行合同，考核不合格的解除合同）

2.6 质量标准及技术要求：满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第五章 服务要求”中的质量标准及技术要求，质保期不少于 12 个月。

2.7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自筹，已落实。

2.8 出资比例为：100% 。

2.9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

（1）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证明文件）；

（2）信誉要求：

①在中国裁判文书网“刑事案件”专栏查询，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行贿人 2017 年 10 月 15 日至今无向烟草行业人员行贿的情况；

②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行贿人未被正式列入烟草行业或云南中烟发布的“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或曾被列入上述名单，但禁入期限届满的。

(3) 财务要求：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务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提供近三年（2020、2021、2022年）的年度财务报表。（注：1. 若新成立的企业提供成立后的财务报表或证明材料及说明，2. 年度财务报表应包括且不限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

(5) 其他资格要求：

无

注：

①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③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投标人的规定，自行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④投标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存在弄虚作假被查实属实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

3.2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陆“红塔集团采购管理招投标模块”，按系统步骤完成投标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逾期报名的，不予受理。

注：具体“红塔集团采购管理招投标模块”登录网址及相关系统操作手册请提前与招标代理公司联系（投标人须将4.2所述材料发送至报名邮箱104260359@qq.com）。

4.2 投标人选择参与的项目并上传以下资料的扫描件，待招标代理机构审核通过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

(1) 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的扫描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的扫描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扫描件（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4.3 报名时间：2023年7月11日至2023年7月17日，每天上午8:30时至12:00时，下

午 14:30 时至 17:00 时（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

★未按招标公告规定时间及方式完成报名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4.4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文件费售后不退。文件费缴纳方式请于招标机构联系。（均以邮件进行回复）。

5. 纸质投标文件递交流程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8 月 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开标地点: 楚雄市彝海东路 296 号楚雄卷烟厂办公楼一楼 A103 室。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中国烟草总公司网站”、“红塔集团网站”、“元博网采购与招标网”（原“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以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同时发布，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楚雄卷烟厂

联 络 地 址：楚雄市彝海东路 296 号楚雄卷烟厂

招标代理单位：昆明晨晟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联 络 地 址：昆明市世博路 16 号世博生态城低碳中心 B 座 1 单元 12 层

联 系 人：邹蓉、李曼溪

传 真：（0871）63145686

电 子 邮 箱：104260359@qq.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楚雄卷烟厂

地 址：楚雄市彝海东路 296 号楚雄卷烟厂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昆明晨晟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昆明市世博路 16 号世博生态城低碳中心 B 座 1 单元 12 层

联 系 人：邹蓉、李曼溪

电 话： /

电子邮件：10426035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